

公文文號：1100000175

主旨：擬：依來函說明二，建請核予當日參加認證者補休，本校是否核予補休，請鈞長裁示。

— 批核意見紀錄 —

1. 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人事室人事室佐理員 陳香如：110/01/12 08:29

統整意見：

2. 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人事室人事室主任 洪慧珍：110/01/12 08:55

便簽意見：悉

3. 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人事室人事室主任 洪慧珍：110/01/12 08:55

統整意見：

4. 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校長室校長 李恩銘：110/01/12 09:07

統整意見：1於學校網頁公告周知。

2配合旨揭規定事項辦理。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